

理事長

常務理事

常務理事

總幹事

呂介萍

台灣省電器商業同業公會聯合會 函

機關地址：台中市北區德化街 271 巷 12 號 4 樓
聯絡電話：(04) 22315068 傳真：(04) 22367276

受文者：各縣市會員公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 101 年 3 月 2 日
發文字號：省電聯 (101) 榮總字第 009 號
速別：最速件

主旨：檢送台灣銀行採購部 101 年 2 月 21 日「冷氣機」、「高效率省能冷凍空調」共同供應契約廠商座談會會議紀錄乙份（如附件），針對箱型冷氣機究屬一般冷氣機業或冷凍空調業之問題，會中決議仍維持單一主機在 10 冷凍噸（120,222BTU）以上或 5 馬力以上之產品屬空調業者，請查照轉知所屬會員。

說明：依據台灣銀行採購部 101.2.29 採購委二字第 10100019801 號函辦理。

理事長 鄭添榮



臺灣銀行代理各機關、學校等辦理集中採購

「冷氣機」、「高效率省能冷凍空調設備」廠商座談會會議紀錄

、開會時間：101年2月21日（星期二）下午2時正

、地點：臺灣銀行採購部會議室

、出席人員：如後附簽到單

、主席：張副理達欽

紀錄：林知興

、主席致詞：

（一）本採購部去(100)年因冷氣機案因適用機關不同分成 2 案，LP5-990068 案契約效期已展延至 101 年 3 月 31 日止，而 LP5-100022 案效期則至 101 年 5 月 31 日截止，為期兩案能併一案，故後者非必要將不會展期，俾利本案順利進行。

（二）頃有廠商向工程會反映箱型冷氣機是屬於空調業者之業務，惟一般認知箱型冷氣機，除了水冷式有風管外，其它型式皆是簡易安裝即可使用，究屬電器業或屬空調業範疇，希與會先進能充分表達意見，本採購部將反映至主管機關。

（三）政府大力推行臺灣製產品 MIT 微笑標章，冷氣機是推動項目之一，至於是否申請係各廠商權利。基於大眾對國產品之信心，未來共同供應契約產品之廠商若取得該標章，相信機關會優先採購該類產品。

、綜合討論意見：

（一）台北市電器商業同業公會、新北市電器商業同業公會：

有關箱型冷氣機是屬於空調廠商之業務乙事，該案於 2 年前曾喧騰一時，經辦理公聽會等程序，才訂定單一主機在十冷凍噸(120,000BTU)以上或五馬力以上之產品屬空調業者業務範圍。況且每家冷氣製造業者都有定期訓練從業人員提供專業服務，經年來電器、空調業者皆相安無事。

（二）冷氣機案中僅箱型水冷式有風管部分因需有冷卻塔、冷卻棒等問題，才需要冷凍空調業登記證書及冷凍空調工程同業公會會員證明文件。

（三）建議窗型冷氣機新增額定冷氣能力(KW)6.3(含)以上與水冷式箱型冷氣機冷氣能力 50KW 以上 2 項規範。

（四）建議水冷式箱型冷氣機有風管項次，其能源效率比值能依 99 年 12

月 31 日經標三字第 09930012530 號函中其他檢驗規定：二、…若廠商宣告為接風管型冷氣機者，…，能源效率比依廠商標示，實測值不得低於標示值之 95% 之規定。

- (五) 建議再依能源效率分級區分項次，讓較好產品能進入共同供應契約。
- (六) 建議 101 年洗衣機能比照其他產品，增列山地偏遠地區酌加運費條款。驗收時取消檢附原廠出廠證明，外島地區之安裝工資、材料立約商酌加費用，及冷氣機安裝比照市場一般通路規定將 5 米改為 3 米，外機安裝架及鑽孔另計。
- (七) 有關冷氣機符合規範之項次，由於使用 RS22 與環保冷媒存在產品有價差，導致決標價偏低問題，建請冷氣能力=7.1kW 者，須用環保冷媒，大於 7.1kW 者則不限之項目，依不同冷媒予以區分項次。
- (八) 臺銀採購部共同供應契約，從複數價格改為單一價格決標，導致去年決標單價偏低，造成投標廠商商業利潤幾乎所剩無幾，建請調高底價，照顧投標廠商基本利益。

、臺灣銀行採購部說明：

- (一) 廠商建議項次經與會業者多數同意，請儘速來函新增該等項次，本採購部仍依採購程序公開閱覽讓各業者檢視該等規範，再依政府採購法進行本案決標程序。
- (二) 依經濟部標準檢驗局 99 年 12 月 31 日經標三字第 09930012530 號函修正「應施檢驗冷氣機商品之相關檢驗規定」，冷氣能力超過 26kW 至 71kW 以下屬接風管機種者，自民國 100 年 7 月 1 日實施，故本年冷氣機採購則於投標時即須符合相關規定。
- (三) 廠商建議洗衣機案增列山地偏遠地區酌加運費條款乙節，因牽涉較廣，本採購部尚需研議，冷氣機標準安裝銅管由 5 米改為 3 米之建議，同意辦理。至於原廠出廠證明係判斷是否符合本案契約條款「貨品須為某日以後製造新品」之依據，基於保障機關及製造廠之權益不宜取消，將維持原規定。有關外島地區增加安裝費用，鑑於外島機關已需多付運費，至於安裝、鑽孔等項仍維持原契約條款規定。
- (四) 廠商建議依冷氣機則按「窗(壁)型冷氣機能源效率分級基準表」、「無風管冷氣機能源效率比基準」之新增項次讓高品質產品能進入冷氣機案與 R22 與環保冷媒細分項次問題，鑑於本案項次甚多，請廠商針對不同規格產品價格價差大者，再將項次予以細分，避免冷氣機

項次過多卻無實益，增加投標、審標困擾。

(五) 至於箱型冷氣機究屬一般冷氣機業或冷凍空調業之問題，經與會業者意見充分表達，決議仍維持單一主機在十冷凍噸(120,000BTU)以上或五馬力以上之產品屬空調業者，本採購部將依據本紀錄答覆主管機關。

(六) 關於廠商提及底價太低問題，本採購部將會綜合分析價格資料，考量廠商合理利潤，適度調整。

(七) 廠商所投產品其實測值應在標示值之 95% 以上，產品需符合經濟部能源局相關規範規定。

、散會。